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MJ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5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驚雷先生、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中创智领

公告编号：2025-060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基于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领域的战略布局，为加速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部件、底盘部件及热管理部件等关键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公司拟在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中创智领集团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
- 投资金额：**总投资约 50 亿元，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及项目进展按需分批投入。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项目目前处于初期阶段，后续尚需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子公司，并通过挂牌出让方式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此外，项目实施还需取得立项备案、能评、环评、规划及施工许可等多项政府审批或备案手续。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投资为公司基于长期战略规划所做出的审慎决策，预计将有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规模优势。然而，受市场环境变化及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项目建成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业务集中、重要客户流失及汇率变动等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与管理风险。

一、本次投资项目概述

（一）本次投资项目概况

1、本次投资项目概况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基于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领域的战略布局，为加速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部件、底盘部件及热管理部件等关键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公司拟在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简称“武进高新区”）投资建设中创智领集团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 50 亿元人民币，规划用地面积约 270 亩（具体面积以实际测绘为准），具体投资进度将根据内外部环境分批实施。

2、本次投资项目要素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 ☐ 增资现有公司（ ☐ 同比例 ☐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未持股公司 ☒ 投资新项目 ☐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中创智领集团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预计总投资额约 50 亿元人民币 （未来资金投入进度将根据内外部环境适时决策推进，以实际投入为准）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 现金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的议案》。本次投资项目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不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投资项目处于初期阶段，尚需在项目所在地注册设立项目子公司；需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地程序，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项目用地；项目的实施尚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关于项目立项备案、能评、环评、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或备案手续。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武进高新区投资建设中创智领集团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主要研发生产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部件、底盘部件及热管理部件等等汽车零部件产品。

1. 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将在江苏省常州市注册设立子公司，作为项目用地购置主体及未来业务主体，负责项目建设投资及后续运营。

2. 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次投资项目处于初期阶段，尚需在项目所在地注册设立项目子公司；需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地程序，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项目用地；项目的实施尚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关于项目立项备案、能评、环评、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或备案手续。

3. 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1）公司汽车零部件板块新业务发展迅速，亟需新建产能及统一协同的研发中心

全球汽车新能源、智能化趋势加速。公司紧抓行业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相关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快速获得市场认可，部分业务现有产能已不能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本次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主要研发生产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部件、底盘部件及热管理部件等产品，一方面是扩大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另一方面是面向未来建设集团级的汽车零部件板块研发中心，协

同并整合内部各子公司研发力量，完善协同机制，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推进前沿技术研发和产业化落地。

（2）提升就近配套能力，进一步增强客户黏性与区域服务能力

就近配套能力已成为汽车零部件企业赢得订单的关键因素，常州及周边区域集聚了理想等多家新能源整车企业，也是汽车零部件制造业集聚区，是公司重点拓展的核心市场，在常州建设产业配套基地，将有助于公司降低物流成本，辐射长三角各大整车厂，高效及时供货，进一步增强客户黏性与区域服务能力。

（3）汽车零部件板块在手订单对产能扩张有力支撑，投资风险可控

本次投资项目计划分若干期建设，目前一期规划的产能已有现有订单支撑，并且尚有多个客户项目正在洽谈。公司针对本次投资项目方案已经过充分论证，形成了清晰的建设计划，并且有较为充足的在手订单作为支撑，投资风险可控。

三、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是公司紧抓汽车产业变革机遇、深化新能源零部件产业布局的关键战略举措。通过整合业务资源与强化区域配套，项目将有力提升公司汽车零部件板块的研发实力和制造水平，强化协同发展。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的市场地位，完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战略布局，加大创新成果孵化，产品由零部件向部件、系统转型，提升核心竞争力，对公司长期的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二）本次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投资项目尚处在初期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项目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导致集团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项目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银行贷款以及其他自筹资金等，将在取得项目土地后、实施建设及投产达产的过程中分阶段投入，具体投资周期需视项目实际推进情况而定。在资金使用安排和资金充足性方面，本次投资对公司开展正常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不构成重大影响。本项目投资规模为计划数或预计数，最终

以备案和审批的投资额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提示

1. 本次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地程序，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 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关于项目立项备案、能评、环评、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或备案手续，项目建设、投产及生产等需要一定的时间，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不可抗力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 公司拟针对本项目与项目落地政府签订《进区协议》，相关投资项目尚处于初期阶段，具体实施时间、步骤及范围存在变动可能性；

4. 鉴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存在政策、市场、技术等不确定性，本投资项目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投资金额、项目建设周期、产值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公司的业绩承诺；

5. 本次投资系公司基于长期战略规划而做出的谨慎决定，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规模优势。但受市场变化的不确定性及相关政策的影响，项目建设完成后，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业务集中及重要客户流失、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应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根据市场订单的获取情况，对产能建设进行动态规划、分批投入，以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源高效配置。在过程管理上，一方面通过战略分解、绩效管理、投资闭环与内控审计等机制，对项目进行全流程监控；另一方面，在本项目实际投资阶段将严格依据公司投资管理制度，根据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及决策权限，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确保投资决策的科学性与合规性。

特此公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